

2021 年度
宜阳县审计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宜阳县审计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宜阳县审计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管全县审计工作,负责对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及县委、县政府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全县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及任中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参与起草审计、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规范性文件,拟订审计制度并监督执行。拟订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向县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和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等审计重大事项。向县政府提出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结果报告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提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向县审计委员会和县政府报告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县委、县政府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提出制定和完善有关政策法规建议

(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直接进行下列审计,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有关处理处罚建议:

1、县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下级政府预算的执行情况和决算以及其他财政收支。

2、县直各部门、事业单位及下属单位的财务收支。

3、县属国有企业的财务收支及资产、负债、损益状况。

4、国有金融保险机构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状况。

5、县政府各部门管理和其他单位受县政府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6、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

7、县政府投资和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情况。

8、上级审计机关授权的中央、省、市驻县部门及其企业、事业单位财务收支。

9、法律法规规定应由县审计局进行审计的其他事项。

(五)按规定对县管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县审计局审计

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及任中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县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县政府裁决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八）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九）组织开展对重大建设项目的稽察；跟踪检查相关部门、乡（镇）贯彻执行国家投资政策和规定情况；组织开展对财政性建设资金投资安排实施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对违规问题，按国家有关规定提出处理意见。

（十）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由县审计局行使的职能。

（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宜阳县审计局内设机构 6 个，包括：县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综合办公室（含财务室、人事档案室、监察室、法制室）、财政金融行政事业审计股、社保农业扶贫环保资源审计股、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投资审计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宜阳县审计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是：宜阳县审计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宜阳县审计局

2021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4.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71.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2.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4.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4.35	本年支出合计	58	664.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64.35	总计	62	664.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宜阳县审计局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64.35	66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1.52	57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571.52	57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01	行政运行	286.74	286.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260.66	26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4.13	24.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9	4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6	4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6	4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3	1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3	1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3	1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71	3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71	3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71	34.7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宜阳县审计局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4.35	664.35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1.52	571.52	0.00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571.52	571.52	0.00	0.00	0.00	0.00
2010801	行政运行	286.74	286.74	0.00	0.00	0.00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260.66	260.66	0.00	0.00	0.00	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4.13	24.1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9	42.7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6	42.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6	42.06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3	15.3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3	15.3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3	15.3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71	34.7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71	34.7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71	34.7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宜阳县审计局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4.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71.52	571.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79	42.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33	15.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71	34.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4.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664.35	664.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64.35	总计	64	664.35	664.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宜阳县审计局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64.35	664.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1.52	571.52	
20108	审计事务	571.52	571.52	
2010801	行政运行	286.74	286.74	
2010804	审计业务	260.66	260.66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4.13	24.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9	42.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6	42.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6	42.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4	0.74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4	0.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3	15.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3	15.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3	15.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71	34.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71	34.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71	34.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 宜阳县审计局

2021 年度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2.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76	310	资本性支出	2.83
30101	基本工资	181.21	30201	办公费	9.6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22.90	30202	印刷费	1.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3
30103	奖金	25.48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9.71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42.06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33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4	30211	差旅费	22.5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3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7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5.84	30217	公务招待费	0.3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0.7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5.6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8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7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438.76	公用经费合计					225.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宜阳县审计局

2021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5	0	4.5	0	4.2	0.3	3.58	0	3.58	0	3.28	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经人大批复（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宜阳县审计局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宜阳县审计局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64.3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77.37 万元，下降 41.8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增加和政府投资审计委托业务费减少，其中：对农业产业化扶贫审计项目委托业务费减少 86.82 万元，对政府投资工程审计项目委托业务费减少约 400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664.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64.35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664.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4.35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64.3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77.37 万元，下降 41.8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增加和政府投资审计委托业务费减少，其中：对农业产业化扶贫审计项目委托业务费减少 86.82 万元，对政府投资工程审计项目委托业务费减少约 40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4.3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77.37 万元，下降 41.8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增加和政府投资审计委托业务费减少，其中：对农业产业化扶贫审计项目委托业务费减少 86.82 万元，对政府投资工程审计项目委托业务费减少约 400 万元。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4.3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71.52 万元，占 86.0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2.79 万元，占 6.44%；卫生健康（类）支出 15.33 万元，占 2.31%；住房保障（类）支出 34.71 万元，占 5.22%。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64.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4.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86.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260.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0.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2.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5.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4.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64.3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77.37 万元，下降 41.8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增加和政府投资审计委托业务费减少，其中：对农业产业化扶贫审计项目委托业务费减少 86.82 万元，对政府投资工程审计项目委托业务费减少约 400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 438.7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9.46 万元，下降 41.81%。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政策性调整。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81.21 万元、津贴补

贴 122.9 万元、奖金 25.48 万元、伙食补助费 9.7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0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3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4 万元、住房公积金 34.71 万元、退休费 5.84 万元、生活补助 0.79 万元；

公用经费 225.5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27.90 万元，下降 65.48%。主要原因是政府投资审计委托业务费减少。主要包括：办公费 9.65 万元、印刷费 1.02 万元、邮电费 3.30 万元、差旅费 22.53 万元、培训费 0.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委托业务费 175.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7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8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执行县政府相关政策，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占 9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 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推行厉行节约的原则和公务交通补贴的发放。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没有购置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2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1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初预算为 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交叉审计事项支出。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2 个、来宾 4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225.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度减少 427.90 万元，下降 65.48%，主要原因是政府投资审计委托业务费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县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县财政统一部署，完成 2021 年县级财政资金的部门整

体支出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项目绩效自评是部门自行选取的 2021 年度政府投资工程审计委托业务费，自评项目 1 个，自评金额 175.60 万元。

（二）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投资工程审计委托业务费 1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根据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收集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情况等资料，按照预算执行率、资金管理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六个方面进行自评，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好的方面：在实施工程结算审计时，在注重造价审计的同时，把建设单位执行相关程序和规章的情况放在审计工作的重要位置，做到既审造价的真实性，又审管理和决策。

2021 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6.66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度，本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宜阳县审计局						
预算执行 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 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376.62 万元	664.35 万元	664.35 万元	10	100%	10
	资金来 源	财政性资 金	376.62 万元	664.35 万元	664.35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履职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 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全会以及各级审计委员会、审计工作会议精神,聚焦省十一次党代会、市十二次党代会、县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和新修订审计法规的学习和落实,紧紧围绕县中心工作,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扎扎实实开展工作。			以上级审计机关统一安排 的审计任务为主线,以预算 执行审计及其他财政财务 收支审计、领导干部经济 责任审计、政府投资审计 为重点,以大数据为辅助, 着力揭示重大违法违规问 题和体制机制问题,促进 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全 面深化改革,促进权力规 范运行,促进反腐倡廉。			
年度主要 任务	任务名 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 1:	持续加大政策落实审计跟踪力度。			完成三项跟踪审计工作:一是卫生健康系统重大政策落实审计;二是人防工程建设和易地建设费管理使用审计;三是对全县农村教师周转宿舍建设奖补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审计。			
	任务 2:	持续深化县级预算执行和决算审计。			完成了对县财政局组织实施 2020 年县本级预算执行审计,同时对县教体局、卫健委、城市管理局、人事社保局 4 家部门开展了 2020 年预算执行审计。			

		任务 3:	持续强化经济责任审计。			全年共完成了对 31 名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任务 4:	持续抓实政府投资项目审计。			完成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二期工程等 18 个非扶贫类重大政府投资项目审计；22 个单体工程投资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扶贫项目竣工结算审计，为县节约资金 6371 万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及评分要点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30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市、县委、县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市、县宏观政策、行政政策一致； 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和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每符合 1 项得 0.5 分。	相关	2	2	

			工作任务 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每符合 1 项得 1 分。	科学	2	2	
			绩效指标 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每符合 1 项得 0.5 分。	合理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每符合1项得1分。	完整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乡镇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得分=专项资金细化率×2分	90%	2	1.8	
			预算调整率	≤3%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XX%得满分，否则每超过1%扣0.2分。	30%	2	0	审计业务的工作量的加大，进一步提高预算的准确率

			结转结余率	≤3%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结转结余率≤XX%得满分，否则每超过 1%扣 0.1 分。	≤3%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XX%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8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 分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符合本指标要求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真实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每符合1项得0.25分。如不符合6、7、8不得分。	合规	2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每符合1项得0.5分。	健全	1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每符合1项得0.5分。	公开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	规范	1	1	

					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每符合1项得0.25分。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和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得分等于分值×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自评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得分等于分值×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得分等于分值×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43%	2	0.86	2021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进行中。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得分等于分值×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2	2	

产出 指标	25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持续加大政策落实审计跟踪力度。	100%	完成三项跟踪审计工作：一是卫生健康系统重大政策落实审计；二是人防工程建设和易地建设费管理使用审计；三是对全县农村教师周转宿舍建设奖补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审计。	100%	4	4	
			持续深化县级预算执行和决算审计。	100%	完成了对县财政局组织实施 2020 年县本级预算执行审计,同时对县教体局、卫健委、城市管理局、人事社保局 4 家部门开展了 2020 年预算执行审计。	100%	4	4	
			持续强化经济责任审计。	100%	全年共完成了对 31 名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100%	4	4	
			持续抓实政府投资项目审计。	100%	完成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二期工程等 18 个非扶贫类重大政府投资项目审计；22 个单体工程投资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扶贫项目竣工结算审计，为县节约资金 6371 万元。	100%	4	4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实现率	100%	以上级审计机关统一安排的审计任务为主线，以预算执行审计及其他财政财务收支审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政府投资审计为重点，以大数据为辅助，着力揭示重大违法违规问题和体制机制问题，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全面深化改革，促进权力规范运行，促进反腐倡廉。	100%	9	9	
效益指标	35	履职效益		效果明显	维护县域经济健康有序运行	效果明显	13	13	
				明显提高	建立了完整的各项相关制度	明显提高	12	12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被审计单位满意度	90.00%	10	10	
合计							100	96.66	
注：1.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 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 a 为：投入管理指标 30 分、产出指标 25 分、效益指标 35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2.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 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